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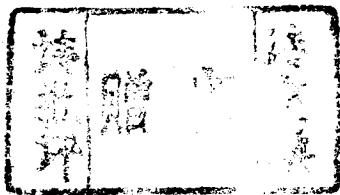


44197/28

ཀན་སྤྱི་ལོ་རྒྱུ་དབྱེད་གཞི་རིམ་གྱི་ལོ་ལྟོ་ལོ་

# 甘南文史资料

第六辑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甘南藏族自治州委员会

文史资料委员会编

## 6 目 录

- 追忆卓尼设治局的十二年……………李宗宪(1)
- 房西苓事略……………房存义、房存礼(17)
- 高凤西和他的《五凤苑汉藏字典》……………王俊英(30)
- 红军主力长征后中央苏区的斗争……………郭如岳(41)
- 郭如岳自述……………郭如岳(46)
- 王佐卿调查札记……………)
- ……………孙全信、杨喜林、敏文贵、王俊英(56)
- 临潭县的督土司……………)
- ……………王俊英、敏文贵、马旭、杨喜林(67)
- 大夏河南北域卡家六族等史略
- 《安多政教史》节译之一……………)
- ……………杨占才、马占明、王俊英(75)
- 嘉木样二世在藏族文化史上的一大贡献
- 评述拉卜楞寺藏经殿的建立及藏书……………扎扎(99)
- 拉卜楞藏文档案史料概述……………邱巧英(110)
- 备受人民尊崇的民族忠魂——五世嘉木样生平简述……………)
- ……………丹曲(127)
- 五世嘉木样大师与安多“南木特儿”戏的形成……………)
- ……………万玛多吉(141)

安多藏戏的创始人之一——琅仓活佛.....	张庆有 (144)
漫谈临潭旧城的扯绳.....	司俊 (148)
甘南藏区“香浪”节简介.....	万玛多吉 (153)
陈考三与《成德校歌》.....	司俊 (156)
兰郎公路的初期修建.....	于涌泉 (158)
甘南森林植物考察事辑.....	陈雪玉 (162)
留居夏河的尼泊尔人.....	陈世明 (166)

### **小 资 料**

参加武昌起义的朱克俭和李春魁.....	郭如岳 (168)
---------------------	-----------

## 追忆卓尼设治局的十二年

李宗宪

公元1937年（国民二十六年）农历七月二十五日夜，卓尼先土司兼洮岷路保安司令杨积庆及部分亲属共六人，于卜渔（博峪）事变中，惨遭仇敌杀害。邻境（临潭、岷县等地）各族人民，痛之若丧考妣。卓尼藏族群众更为义愤，地方秩序亦颇紊乱。国民党甘肃省主席贺耀组闻讯委派省政府委员田昆山（据闻田系泾川县人）偕其秘书贾大均等人，莅临卓尼现场，着手查处。田等在广征各族人民呼声之后，遂据情报请国民党甘肃省府核准：（一）以先土司兼司令杨积庆次子杨复兴继任洮岷路保安司令原职，司令部秘书杨一隼，改任参谋长；（二）原卓尼土司辖境，改称卓尼设治局（建县的过渡），局长一职，暂由临潭县长薛达兼任；（三）原部属杨汝蔚、赵希云、杨景华分别任命为司令部骑兵一、二、三团团长。至此邻境群众同声称赞，卓尼藏族人民极表满意。从此，洮岷路保安司令部官邸，移位禅定寺僧官公署。而卓尼设治局，便以城内达尕尖那附近姬逆从周九间后楼，作为筹建基地。

兹将卓尼设治局历届局长“政绩”根据笔者所见，分述于后：

（甲）第一任局长薛达概况：

薛达（榆中人）以临潭县长而兼任局长，为期间半年，只做了些设治局衙舍筹建工作。局内部职员仅几人，并无任

何“政绩”可言。等到新任来卓后，便简略交代了手续。

(乙)第二任局长吴景敖概况：

吴景敖(河南省人)相传为国民党中央组织部长朱家骅之女婿，1937年(国民二十六年)十一月，在接薛达之后，设治局内部设立一、二科。一科科长葛某管理民政。二科科长(不详)管财政兼理会计。又设警佐室，警佐名马宝铸，全局员警总计十余人。吴景敖局长，高大身材，方盘面容，左肩高于右肩，走起路来从不左顾右盼，显见含有一种“唯我独尊”、“孤芳自赏”的傲慢态度。尤其性格特别暴躁，手段极为毒辣(如在1938年冬赴任临潭县长之后即将地方士绅捕押数人)，他接事后，于1938年(国民二十七年)元月，以协助洮岷路保安司令部充实地方武装力量为名(其实为给自己培备实力)，双方商办了一期卓尼军官教导队。大队长由杨复兴担任，副大队长即吴景敖担任，国民党第八战区官部委派该部上校参谋金作鼎(贵州人，后悉是民盟成员，1947年在兰州失踪)任教导员。吴景敖又加派该局警佐马宝铸任教导员，于是从临、卓、岷三县(局)张榜招收学员百人，司令部方面窥察出吴的企图目的，于是大量投放部属现职官兵，积极入队受训。教导队中，区队长(兼)由国民党在卓尼驻军第八连魏国钧、母孟辅、李永等担任。训练期定为10个月结业，军事课程为典、范、令。政治课程为国民党史及其政治常识。队址借柳林小学舍堂。这期毕业同学中，有杨景华团长、雷兆祥团长、杨汝荻团长，营级有安步瀛、安应吉，连级有杨秀、赵宗荣、宗其秀，其余官佐省略不叙。其结果吴景敖为自己培养实力的打算，完全落空。即于同年12月奉调赴临潭任县长。

### （丙）第三任局长刘修月概况：

刘修月别字水楼（湖南常宁人），清末举人出身，考进湖南达材法政学校毕业。历任过湖南溆浦、江苏六合、宁夏隆德三县县长，饱具县政经验，政治手腕高超，神态和蔼，平易近人，因而人人都称为“刘阿婆”。他在接替吴景敖之第二年，即1939年（国民二十八年）元月开始，立即着手地方教育，继而规划编组乡镇保甲，以期树立设治局本身威望。刘之施政态度，表面看来每事必与司令部互相联系，实际上无不在明争暗夺司令部的实权，以期彻底达到“改土归流”。现将刘的显著“政绩”分述如下：

#### （一）加强设治局内部组织方面，分建五科四室。

（1）秘书室：施光宇（南京人，复旦大学附中高中毕业），其人文思敏捷，每拟各类文稿一挥而就。诚为可贵的县政得力助手，故任秘书职务。

（2）民政科：郝应隆（卓尼城区上街人，曾任洮岷路保安司令部一团团长），别字瑞峰，1944年（民国三十三年）任科长半年，其人文学水平较高，尤善书法。李宗宪接郝后任科长，临潭流顺上寨人，毕业于西北干部训练团党政养成班一期及甘肃省社会工作人员训练班一期。

（3）财政科：刘已任（刘修月局长之子，常宁中学毕业）任科长，1946年后蹇涌（湖南常宁人，船山中学毕业）接刘后任科长。

（4）教育科：陈在兹（江苏东台人），东台中学高中毕业，文笔流利，工作勤苦肯干。1941年杨生华（卓尼城区下街人）接任科长三年余，44年由马全仁（卓尼寺滩人，后任国民党国大代表及省参议员）接任。杨、马二人，早年

毕业于北平蒙藏学校高中部，在卓尼声誉较高，对地方教育事业，煞费苦心，惨淡经营，建树卓著，实为卓尼精华之材。

(5) 建设科：赵文耀（卓尼申藏古巴山人），临洮师范简师毕业，其人胆小细心，工作态度踏实。在参加编组插岗保甲中，受骂离职，遗缺由田琨（临洮人，农校毕业）接任。

(6) 社会科：李宗宪任科长一年，业务即裁并入民政科内。

(7) 会计室：梁思义（临夏人，临洮中学毕业）任主任。

(8) 合作指导室：原赵文耀兼任，1944年杨希程（临潭流顺上寨人）受训回卓接任主任，杨亦毕业于临洮师范简师。

警佐室：警佐袁绍康（江苏人，南京警校毕业），45年由郝世宽（陇西人，兰州警校毕业）接任。

上列各科室，依其业务繁简，每科室配备科员1—2人，办事员1—2人，雇员1—2人，不等。连同政务警察、治安警察在内，全局约百余人。职工薪俸（即工资），局长360元，秘书280元，科长240元，科员160元，办事员120元，雇员90—100元（均为法币），另生活补贴不分职级，每人30元。银币折公粮新市斗12斗（合老斗四斗），一切开支，统由省国库拨发。

(二) 规划编组乡、镇基层方面分三区、一镇、九乡。

区设北山、迭部（即今迭部县属）、插岗（今属舟曲）三处。



1、北山区署建在恰盖寺，区长安绪嗣（乃司令部一团团长）又名安帕巴九，洮北术麻滩人。

2、迭部区署建在下迭，区长杨景华（乃司令部三团团长），别字子才，城区下街人。忠诚勇敢，1958年在车巴沟平叛中壮烈牺牲。

3、插岗区署建在贡巴，区长雷兆祥（乃司令部二团团长），别字子青，城区唐尕川人，擅长交际，疏财仗义。不幸于1960年蒙冤被杀。

镇、乡共10处分布如下：

（1）柳林镇设于桃日台子关帝庙，镇长郝应隆（原为设治局民政科长），孙锡三副之（孙上卓人）。辖属城区十二掌尕、外四掌尕及东南纳麻那、大峪沟、冬禾索、浪吾什、私吾什巴、口子下、草岔沟一带。

（2）洮南乡设于达子多，乡长寇宪民（又名维新），原为临潭新城人，因祖上与土司有旧，迁居卓尼城区上街。扈生芳副之（拉加村人）。辖属朱扎、朱格、大族、麻如、卡车、下朱格，统称朱扎七旗。

（3）录竹乡设于麻录，乡长张杨法，又名杨卓麻，城区上街人（原为司令部旗长），精通藏风藏俗。无副乡长建制，辖属小术布、包吾什、巴龙什、拜来打加、桑旺盆地、盖扎、他纳卓逊九旗。

（4）贡巴乡设于车巴沟，乡长陈国兴，又名旺秀，城区所藏人，谨慎有余，果敢不足，无副乡长建制。辖属车巴沟尼巴、什巴两大旗。

（5）洮北乡设于古占川，乡长赵文耀（原任设治局建设科长），别字明轩，王育三副之（古占川人）。辖属申

藏、甘藏、锅达、仓禾、冷口儿、古占川、那子卡、左车首、阿子滩及干布他一沟。

(6) 北山乡设于恰盖寺，乡长安绪嗣兼任，无副乡长建制。辖属恼索、土桥、日完麻、角缠、恰龙滩、岔麻录的吾、康多、勺哇、日多麻等九旗。

(7) 上迭乡规划设于巴什电尔(未建)，乡长杨景华兼，无副职。辖属益哇、哇巴、当多、买麻卡宋、白牙卡宋、拉麻卡什等六旗。

(8) 下叠乡规划设于尖尼沟(未建)，乡长仍由杨景华兼任(因杨祖上原系尖尼沟人，后迁往卓尼城区)。辖属尖尼、安子、大拉、哈巴如秀、沙录哇、阿夏、多力禾、桑巴等八旗。

(9) 插岗乡规划设于贡巴(因被群众反对未建成)。乡长赵国璋兼任(赵原任司令部黑番四旗旗长)，无副乡长建制。辖属插岗、铁坝两大旗。

(10) 拱巴乡规划设于卜渔河(因被群众反对编保甲未建)，乡长仍由赵国璋兼任，辖属拱坝、卜渔两大旗。

1944年(民国三十三年)3月，关于卓尼区、镇、乡编组保甲规划已大致就绪，基层任职人员中，绝大多数取靠司令部属现职官员兼任。原分两步开展保甲编制，第一步从柳林、洮南、洮北三乡开始，进展比较顺利。北山、录竹、贡巴、上迭、下迭预计作第二步进行，但由于插岗(即黑番四旗)群众奋起反抗编组保甲制度，首先阴山、阳山两村群众集合民兵游行示威，紧接卜渔河、铁坝群众相率声援，一时集齐民兵约三百余人，各持兵器，在卜渔河煨燎盟洒后，直向骆驼村进发，并鸣枪追赶赵国璋、赵文耀等(编

保甲人员），赵等难以力击，便夤夜逃奔国民党武都专署找专员丁玺处“呼救”，而丁玺专员又分电国民党岷县专员张仰文及甘肃省府，张仰文专员曾率带保安第二团王泽勉团长一部兵力，立即直奔陈家坝（由赵等带路），开进插岗立竹村，欲谋剿办反抗群众，终未果，反而又遭当地近千名武装群众重重包围。张仰文专员、王泽勉团长眼看腹背受击，只好连夜单骑逃命，致将张的乘马亦被垒木滚下打死，幸好人未受伤。杨复兴司令当时正出师迭部查禁大烟，闻悉情况，即派参谋长刘济清偕书记官吴国屏奔往插岗收拾残局，通过召集群众开会并商请张仰文专员及王泽勉团长同意，以接受罚款十五万元（为法币）并由插岗四旗总管代表反抗群众，向张仰文专员及王团长牵羊犍酒道歉了事。编制保甲事宜，至此完全破产。

基于插岗发生抗编保甲事故，更考虑到上、下迭部，车巴沟以及北山、录竹五乡群众较之插岗群众则更为凶悍不羁，如侥幸为之，势必又要惹事生非，故从缓议。总之刘修月局长本想用“以藏治藏”的怀柔方法要达到“改土归流”的目的，然又事与愿违，只好将此政治帐完全记在了司令部身上，以待时机成熟再作清算。

### （三）发展社团群众性组织状况：

甘肃省府为适应当时抗日战争形势的需要，省社会处（当时赵龙文任处长）通令全省各署（市）遵照颁发“组织民众”、“训练民众”、“社会救济与福利”等规则，开展社会工作（目的为了防止共党活动）。1943年（民国三十二年）二月，即在城关组建起全局性的农会一处，理事长为郝应隆。商会一处，理事长为李斌。教育会一处，理事

长为马全仁，后由马步良接替。农村配合农贷（即信用社）组成农会32个，凡需贷款农民必须先入农会，否则不予贷款。商会方面当时卓尼城区鲜少店铺，从事手工业者亦寥若晨星。教育会成员，全属各级学校现职教师。苗圃一处，主任由李斌兼任。圃址辟在洮河南岸也儿村北边，常年有圃无苗，等于虚设。社仓一处，亦由李斌兼管。仓内兼屯公粮（公教人员口粮），主要积粮为救济青黄不接而贷放（平借高还）。按照省颁规则只仓促做了“组织民众”之一部，其余全为空白。

#### （四）兴办教育，大力扩增学校方面：

1939年（民国二十八年）元月，局务会议决定，张榜考收小学教师一百名。临潭、岷县知识青年报考者多达二百余人。主考人设治局陈在兹（主管教育），在柳林小学教室题试，榜示择录者仅30余人，委充下列各级学校任教——

原有：柳林完全小学校长牛映斗，教师八人。

扩建：多坝完全小学校长曹世麟，教师四人。

达子多完全小学校长寇宪民，教师三人。

古占川完全小学校长阎生麟，教师三人。

纳浪完全小学校长赵汝璋，教师三人。

卓尼族完全小学校长夏畚田（该校全为启蒙杨复兴而设）。

唐尕川女子初小、禅定寺喇嘛半日制学校、也儿尼初小、卜渔初小、七车初小、朝匀初小、畜盖族初小、拉力沟门初小、草岔沟初小、大族初小、卜耳族初小、浪吾什初小、录元山初小、申藏初小、术布初小。

上列初小教师，一般概为一人（兼校长）。依此看来，

全局教育事业似雨后春笋，欣欣向荣。实际上学龄儿童自愿入学者少（藏民习俗家长愿送子弟入寺为僧并不愿送学校读书），为略示压力，只好偷雇别人孩子顶替入学。一切费用，全部承包，藏民文化落后与其封建社会不无有关。但从当时卓尼最高学府——柳林小学毕业后，远读深造成材者，亦不乏其人。

#### （五）健全“法制”，筹组司法公署：

卓尼向无司法机构，一切诉讼，皆由土司衙门依藏族习俗、旧例，可称“民族习惯法”处理。而卓尼设治局成立后，除涉及军法问题而外（原依战时县长即兼军法官职权），一般民、刑诉讼裁判权，仍归临潭县司法处受理审判。因此刘修月局长，一则由于讼民投诉往返路途遥远，诸多不便；再则认为权利外溢，有损当地官员声誉，故于1945年（民国三十四年）5月，据情报请甘肃省政府及甘肃省高等法院核准后，立即筹组了卓尼设治局司法处。首任法官调设治局秘书施光宇（南京人）代理处务。内设主任书记官一人，调设治局民政科长李宗宪（临潭人）兼任。另一书记官委郭榘（甘谷人）担任。此外录事三人，法警六人，依此现象看来，似乎健全了“法制”，解除了讼民困难。而实质上是为夺取卓尼土司衙门接受民诉的封建特权。1946年（民国三十五年）施光宇被调省高等法院文牍科任主科，所遗卓尼法官，由张维箴（甘谷人，兰大法律系毕业）接替。李宗宪即辞退主任书记官由郭榘递补。

#### （六）培育“民主”，组建参议会：

1945年（民国三十四年）前，国民党倡议“还政于民”似乎高涨于一时，如全省县级临时参议会相继成立。

卓尼自不例外，也得装潢一番。同年三月从地方较著声望人士中，物色遴选合格人员充任参议员。名额规定每乡、镇二人，每一人民团体组织二人（其中一人为候补参议员）。遴选办法，各单位加报三人经省政府民政厅核圈二人。卓尼地方被圈定者，计有杨生华（省参议员），县参议员为马全仁（柳林镇）、郝应隆（农会）、马步良（教育会）、李斌（商会）、杨景华（上、下叠）、雷兆祥（插岗）、赵进法（铁坝）、杨生英（洮南）、陶孙德（柳林学校）、牛瑞麟（洮北）、陈国兴（贡巴）、张杨德（录竹）、大尕工布（北山）。四月份便筹备召开卓尼设治局临时参议会首届成立大会，声势隆极一时。公推马全仁为正议长，郝应隆为副议长。常务秘书由设治局民政科长李宗宪兼任。根据“民意机构组织条例”规定：参议会每季开大会一次（为五——七日），其职权听取审议地方政府施政报告及财政收支情况，并提议兴建地方公署事项等。实际上哪有民主可言！真可谓有民无主。而参议会一切经费，仍由省库支取。

#### （七）刘修月局长与司令部个别属员之间的纷争：

卓尼土司衙门与设治局，本是个“冤家对头”，表面虽无争议，但暗中矛盾重重。例如1943年（民国三十二年）三月土司衙门大头目杨峻（别字极天，藏族），在私吾什尕旗冰崖地方，有一份田产，祖辈时期，以永佃方式租给卜耳族梁尼布耕种，因梁尼布于某夏（情况不详）拣获金银裸子若干，由于自不识货，交请杨峻祖父（名杨楹）赏识，结果其货是假是真，概未退还给梁尼布（才永佃了这份耕地），所议租籽，因此年复积欠未缴。杨峻以此情节向设治局起诉索讨，原想刘修月局长自能以“官官相护”，定能胜

诉。孰料在开案审理中，对待原被双方本着“一视同仁”，未能给杨峻留出面子，甚至当庭指着杨峻鼻子，申斥“藉官害民，敲诈勒索”等言词。而杨峻亦不甘示弱，更以“贪赃枉法，歪理偏袒”反击了刘修月局长，终以不欢而散告罢（因笔者出庭作笔录故知其详）。同年六月，司令部连长宗其秀不悉为甚与设治局警士发生口角，被宗其秀连长扭交刘修月局长给以惩处，岂料追查结果，全系宗其秀给设治局有意为难，刘未予置理。因此宗余怒未息，愤怒离去，不数小时竟约同司令部手枪队长梁国藩（又名梁鼠拉）双双闯进设治局质问刘：“你为何不管你的警察，不训不斥反而袒护他们，是何道理？”此时，刘却丝毫未发怒气，对宗、梁二人反一味欢颜善慰，方告罢休（笔者也在当场，见状颇感恼怒）。但刘深知宗、梁二人敢于如此放肆，全系司令部参谋长杨一隼暗中唆使而所致。胸中闷气且做了尽量克制。只有等待时机，再作索取。

#### （八）略谈北山事变及其结果：

1943年（民国三十二年）2月，甘肃南部（临洮、康乐、临潭、卓尼）农民因无法忍受国民党横征暴敛，故而起义暴动。首先临潭县长徐文英夫妇及国民党临潭县党部书记赵庭栋、邮电局长苟克俭等，被起义农民所杀。国民党岷县专员胡受谦，电调卓尼设治局长刘修月及司令部参谋长杨一隼，率领各自有关随员，去临潭新城参加军事会议。会上胡专员对杨一隼发问：“肋巴佛是你们卓尼哪个寺院的？”杨答：“不知道。”胡专员生气地说：“明明是你们卓尼的活佛，你能说不知道？”紧接着胡专员、张团长（民戎）邀刘修月局长三人在另一房间秘密开会数小时，并没让其

他人参加。“军事”会议就这样结束了。这次三人会议，明眼人就会看到给杨一隼以后的命运，埋下了一颗定时炸弹。

原来北山事件，以国民党第三军周体仁部正在进驻北山之际，先头三名尖兵突被北山放哨藏兵开枪击毙，继而仍被藏兵杨才朶，暗串四十余名精干藏族青年，持枪趁夜窜入康多寺院，先用腰刀刺死第三军把门哨兵，进去又杀死了该军营、连、排长共四人，随同死伤士兵一百人而招致弥天大祸。最终以洮岷路保安司令部参谋长杨一隼（解往兰州被国民党八战区枪决于红山根刑场），大头目杨峻、骑兵营长杨赛告（分别被国民党第三军枪决于康多、临潭新城刑场），手枪队长梁国藩、连长宗其秀（被国民党第三军枪决于临潭冶力关刑场），绰号辣椒营长（被第三军枪决于临潭刑场），以上六条性命，又处罚款白洋十万元方告结束了北山事件。纵观当时形势，国民党以强凌弱的大汉族主义，公然支持设治局，攻击司令部，不外乎还是为了“改土归流”。值此设治局与杨部政治纷争即将激化之际，笔者年方二十五六，且又身兼数职（设治局民政科长、司法处主任书记官、参议会秘书、军法书记），定能暴露趾高气扬，万一有失检点，势必卷入斗争漩涡。幸得姨夫夏畚田（杨复兴司令的启蒙老师）老先生高瞻远瞩，时时催促笔者退出设治局，转身从事地方，并必须倾向当地人士，方免损伤邻谊。从此，便接受了夏畚田老先生的忠言劝告，择任卓尼参议会秘书专职，充当了国民党所谓“民主喉舌”的吹鼓手，旋洮岷路保安司令部，也任用笔者以少校秘书职衔（惜未到职任事）。而今追忆起来，殊甚感叹！

（丁）第四任局长刘济清概况：



刘济清四川资中人，军人出身，原任天水国民党专署胡受谦专员的中校参谋。1943年曾随胡专员来卓查处北山事件（斯时胡任岷县专员），性情直爽，有胆有识，尤其在关键时刻（逮捕杨麻周阶段），考虑问题周密，措施严谨安全，确实符合参谋人材标准的要求。因此在卓尼人士头脑中留下了深刻的印象。适逢此时此刻，刘修月局长在卓尼任职已有七年，化了不少精力，惹了许多是非，受了无数窝囊气，还是没有达到原来预期的政治目的——“改土归流”。千思百想，唯有早敲退堂鼓，才是明智者可取的上策，才向国民党甘肃省府呈递了“引咎辞职”的请求。与此同时，胡受谦专员熟悉上述情节，并认许刘济清适合卓尼环境，才由国民党甘肃省府下令任命刘济清接替刘修月局长遗缺。双方交接手续则由刘良承（甘谷人，刘济清带来的秘书）、李宗宪、蹇涌负责办理，国民党卓尼区党部出面监交清楚。蹇涌遂卸任而去，李宗宪仍被挽留继任民政科长。此后刘修月又被新任岷县专员张仰文留任专署军法官。

刘济清接任卓尼设治局长年余时间，与地方关系改善甚好。由于初次曾任职洮岷路保安司令部参谋长之故，二次来卓任局长所谓驾轻就熟。在他任内，除却日理正常行政之外，只做了两件比较关切的成绩。

（1）经办了国民党“大选”问题，即“立法委员”、“国大代表”之产生工作。从开始物色人材，整理材料，初审候选人资格，继而征求“民意”，整整忙碌了三个月，结果以投票方式，选出杨生华（现任省政协文史资料研究委员会副主任）为国民党立法委员；马全仁（文革中逼入洮河身亡）为代表地方性的国大代表，杨复兴（现任省人大常委会